

证券代码：002381

证券简称：双箭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5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了 2021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嘉兴市诚诚橡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诚橡胶”）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及金额。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2 月 27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2021 年 10 月 29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由于原材料价格上涨及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增加与关联方诚诚橡胶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800 万元。上述额度增加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上述关联方销售产品、采购商品的预计金额由人民币 1,850 万元调整为人民币 2,650 万元。关联董事沈耿亮先生、沈凯菲女士、虞炳仁先生对该事项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以及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此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原预计金额	新增金额	新增后预计金额	年初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度发生金额
--------	-----	--------	----------	-------	------	---------	-------------	---------

向关联人 采购商品	诚诚	采购原辅材 料	按市场 价格	1,300	800	2,100	1,471.16	1,251.54
向关联人 销售产品	橡胶	销售输送带、 接头、胶片	按市场 价格	550	0	550	408.29	373.83
合计	-	-	-	1,850	800	2,650	1,879.45	1,625.37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嘉兴市诚诚橡胶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01770715395W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嘉兴市虹泰公寓沿 320 国道商用房 10 号

注册资本：伍拾万元整

法定代表人：陈哲明

经营范围：橡塑制品、橡塑原料、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销售***

（以上所有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诚诚橡胶总资产 311.24 万元、净资产 194.66 万元，2021 年 1-9 月营业收入 1,638.98 万元、净利润 43.74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诚诚橡胶现任控股股东、执行董事、总经理陈哲明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沈耿亮先生的妹夫。沈耿亮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沈凯菲女士之父亲，为公司董事虞炳仁先生之妹夫。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及 10.1.6 条的规定，诚诚橡胶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

诚诚橡胶为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目前经营稳定，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经查询，诚诚橡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增加的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增加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本次增加的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关联人诚诚橡胶采购原辅材料，预计新增交易额为 800 万元。

公司向诚诚橡胶采购原辅材料时，交易定价政策和依据是以市场化为原则，双方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确定协议价格，并根据公平、公正的原则签订合同，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涉及的协议等相关文件，将由管理层依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签署并执行，协议自双方各自完成内部审议程序且经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增加与诚诚橡胶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保证公司正常生产与销售，属于正常的产品生产经营活动，且双方已存在业务合作基础，上述日常交易安排支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

公司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生产销售需要，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遵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定价公允，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符合公司经营需要。

五、独立董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增加与关联方嘉兴市诚诚橡胶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800 万元为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正常交易，交易遵循公平、公开、公允、合理的原则，交易定价依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该类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将《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审议 2021 年度增加与嘉兴市诚诚橡胶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时，

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议案由非关联董事进行审议，履行的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公司上述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按市场原则定价，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三十日